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619 证券简称:海螺型材 公告编号:2015-03

2014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海螺型材	股票代码	00061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小川	郭亚良	
电话	0553-8396868	0553-8396856	
传真	0553-8396808	0553-8396808	
电子信箱	hlxc@conch.cn	hlxc@conch.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①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4年	201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年
营业收入（元）	3,903,965,119.72	4,052,654,656.16	-3.67%	4,196,439,086.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8,584,520.89	139,540,247.14	-22.18%	201,665,188.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5,472,790.53	120,425,140.94	-29.02%	167,378,185.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14,293,945.46	345,818,136.20	77.63%	352,248,368.3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16	0.3876	-22.18%	0.56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16	0.3876	-22.18%	0.56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6%	6.22%	减少1.56个百分点	9.61%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年末
总资产（元）	4,060,067,202.51	4,345,752,582.57	-6.57%	4,487,686,795.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66,313,205.80	2,293,726,353.50	3.16%	2,189,242,258.91

②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6,25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514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安徽海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2.07%	115,445,455	0	无	0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43%	33,954,545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9%	4,999,940	-	-	-
国民年金公团（韩国）-自有资金	其他	0.69%	2,499,935	-	-	-
王福喜	境内自然人	0.57%	2,050,047	-	-	-
李俊	境内自然人	0.43%	1,540,000	-	-	-
宁波大榭开发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2%	1,510,000	-	-	-
李振龙	境内自然人	0.28%	1,003,900	-	-	-
林恬素	境内自然人	0.28%	1,000,000	-	-	-
陈飞鸣	境内自然人	0.26%	934,600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中,安徽海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报告期末公司融资融券投资者信用账户名册显示,公司自然人股东李振龙通过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003,900股,持股比例为0.28%。					

③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④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4年,国内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房地产市场需求下降,国家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稳定宏观经济政策,实施定向调控,把改革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各个领域各个环节,对此,公司结合行业特性和产品属性,坚持市场份额第一,加强终端市场和县乡市场建设,推进销售机制创新和产品创新,强化内部管理,加快新项目建设,保持了公司稳健的经营态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903,965,119.72元,同比减少3.67%,实现净利润108,584,520.89元,同比减少22.18%。主要原因是受市场竞争影响,产品销量和销价较上年同期均有所下降。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表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增长变动（%）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3,903,965,119.72	4,052,654,656.16	-3.67	-
营业成本	3,350,113,046.23	3,486,638,962.54	-3.92	-
销售费用	157,546,413.50	146,014,204.02	7.90	-
管理费用	175,178,843.26	155,803,729.66	12.44	系员工工资及保险费用增加,以及新建公司增加房产税及土地使用税所致
财务费用	58,076,909.68	68,099,386.48	-14.72	系融资额度减少所致
研发投入	71,962,422.62	60,761,027.91	18.44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4,293,945.46	345,818,136.20	77.63	系应收票据余额较年初大幅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223,072.37	-147,645,537.18	-6.49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3,888,550.55	-270,671,361.14	-78.77	系报告期内归还海螺集团借款

2、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落实年初确定的工作思路和经营计划,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①加强市场建设,提升市场控制力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比不让市场、现金流最大化”的思路,及时调整营销政策,完善市场建设,进一步加强与大型房地产开发商的战略合作,加强与大型门窗组装企业等终端市场的直接合作;加快县乡网点建设,完善市场布点和营销管理体系;加大销售机制创新,优化激励措施,进一步调动各级销售机构和人员的主动性和创造性,以更灵活的销售政策参与市场竞争,努力提升市场份额。

②加快项目建设,优化产能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年初确定的投资计划,加强统筹、协调,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完成新疆海螺二期2万吨混料扩产项目,宝鸡海螺4万吨型材型材项目亦按期投入试生产,进一步优化了公司产能布局。同时,公司还加强关联产业项目调研,为公司下一步发展做好项目储备。

③加强内部管理,促进降本增效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内部管理,实施对标管理,积极开展各类技术攻关技措,优化各项指标,降低生产运行成本。加强原料市场研判,加大原料本地化采购,努力降低采购成本;同时,积极争取各类财政优惠政策,开展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增加公司效益。

④加大产品研发,增强产品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优化产品结构,集成设计开发了“沙斯”高档门窗系统、多色彩和高耐候合金型材等高新产品,及时满足了市场需求;并先后在合肥、西安等中心城市建立了多家“沙斯”高档门窗展厅,强化产品展示和客户体验。报告期内,公司共获得9项实用新型专利和1项发明专利。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①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4年陆续颁布或修订了一系列企业会计准则,本公司已按要求于2014年7月1日执行新的该等企业会计准则,并按照新准则的衔接规定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执行新准则对比较财务报表主要影响说明如下:

⑴ 职工薪酬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的规定,对基本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单独分类至离职后福利明细项目核算。

⑵ 财务报表列报准则变动对于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本公司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将递延收益单独列报。

⑶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⑷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4户,减少1户,其中:

1、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无锡海螺型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沈阳海螺型材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济南海螺型材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青岛海螺型材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上海海螺化工有限公司	经公司大届六次董事会审议批准,上海海螺化工有限公司被上海海螺型材有限责任公司吸收合并,依法注销。详见公司于2014年6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上刊登的《关于子公司吸收合并完成的提示性公告》。

⑸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长:任勇

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619 证券简称:海螺型材 公告编号:2015-04

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书面通知于2015年3月10日发出,会议于2015年3月21日上午在芜湖海螺国际大酒店1909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任勇先生主持,应到董事8人,实到8人,监事会成员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报告及摘要》,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股份制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公司2014年度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公司全体董事保证公司2014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提议公司继续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201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审计费用共计65万元。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为保证公司相关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董事会同意分别为下属子公司或都海螺型材有限责任公司、英德海螺型材有限责任公司、新疆海螺型材有限责任公司、宝鸡海螺型材有限责任公司各提供额度不超过8000万元授信担保,担保总额合计不超过3.2亿元。

上述授信主要用于子公司流动资金、银行贷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贴现、信用证、保函等融资业务,担保期限均为两年。

因截止2014年12月31日宝鸡海螺有限责任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相关规定,上述担保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须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批。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在保证企业正常经营的前提下,监事会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流动资金投资风险较低的银行保本理财产品,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总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实施具体事宜,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内有效。

九、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同意公司2015年度因日常生产经营所需,与安徽海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包括其附属公司)及其关联方发生交易,交易金额不超过4,000万元。上述交易属于关联交易,并按照市场原则定价。

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关联董事任勇先生、余生立先生、汪鹏飞先生回避表决,其他五名董事就关联董事表决通过了该项议案。上述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属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故该议案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批,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生效。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在保证企业正常经营的前提下,董事会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流动资金投资风险较低的银行理财产品,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总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实施具体事宜,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内有效,单个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

同时,为控制风险,上述额度内资金只能用于购买较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

独立董事已就本次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该事项经董事会审议后即生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按照财政部2014年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的变更。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管人员2014年薪酬考核意见及2015年年薪考核基数的议案》;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2015年度薪酬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薪酬机制,激励董事会成员勤勉尽责,董事会同意给予独立董事每人5万元(税后)作为2015年度薪酬。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予发放薪酬;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照其担任职务的岗薪标准发放报酬,不再另计薪酬。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关于公司董事任期三年的规定,公司现任第六届董事会即将届满到期,根据法定程序,需进行董事会的换届选举。

董事会提名任勇先生、齐生立先生、汪鹏飞先生、王杨林先生、周小川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1)

董事会提名张光杰先生、周泽将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两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相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2)。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新一届董事会尚缺少一名董事和一名独立董事,公司会尽快遴选相关候选人,进一步完善董事会人员构成。

十五、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现任副总经理王杨林先生、董事会秘书周小川先生和总经理助理朱守益先生三年任期已满,且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职,积极协助做好公司经营管理工作,根据董事长任勇先生提名,董事会同意续聘周小川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齐生立先生提名,董事会同意续聘王杨林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同意续聘朱守益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同意聘任虞节玉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任期均为三年(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见附件3)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采取控股或参股方式在部分区域核心城市投资设立若干个海螺门窗公司和海螺型材销售公司,投资总额不超过3000万元。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经营需要和各区域市场情况,在上述投资额度范围内决定门窗销售公司或型材销售公司的投资地点、投资金额、投资时间及控股比例。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内有效。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七、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八、会议听取了《独立董事2014年度述职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九、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定于2015年4月17日上午10:30在芜湖海螺国际大酒店1909会议室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的《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附件1: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任勇先生,男,1963年出生,高级工程师,毕业于上海建材学院,历经原国家经贸委组织的MBA专业培训及瑞典斯德哥尔摩大学商学院MBA专业培训,于1982年加入海螺集团,历任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部部长、总经理及执行董事、安徽海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安徽海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本公司董事长。

齐生立先生,男,1965年出生,高级经济师,毕业于武汉工业大学,1989年加入宁国水泥厂,历任宁国水泥厂组织人事部副部长,安徽海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组宣部副部长、部长,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人事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本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现兼任安徽海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汪鹏飞先生,男,1962年出生,毕业于国家建材技工学校,于1984年加入宁国水泥厂,历任宁国水泥厂副厂长、枞阳海螺水泥有限公司、怀宁海螺水泥有限公司、获港海螺水泥有限公司、芜湖海螺水泥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现任安徽海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工会主席、本公司董事。

王杨林先生,男,1974年出生,高级工程师,本科学历,1998年毕业于浙江工业大学,历任公司质控处处长、型材一二分厂厂长、型材三分厂厂长、总经理助理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任唐山海螺型材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芜湖海螺泰森挤出装备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周小川先生,男,1970年出生,高级经济师,本科学历,1994年毕业于安庆师范学院,同年进入宁国水泥厂,历任本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证券事务代表、人力资源部部长、发展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芜湖海螺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安徽海螺彩色印刷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党委副书记,兼任宁波海螺塑料型材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芜湖海螺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安徽海螺彩色印刷有限公司董事长。

任勇先生、齐生立先生、汪鹏飞先生、王杨林先生、周小川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附件2: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光杰先生,男,汉族,196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中共党员,复旦大学法学院博士生导师。1980年至1984年杭州大学法学专业学习获学士学位,1984年至1987年中国人民大学法学专业学习获硕士学位,2001年,美国纽约大学法学院访问学者。曾兼任复旦律师事务所律师,上海可乐马律师事务所律师,上海四维乐马律师事务所律师,上海四维乐马律师事务所律师,复旦远达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复旦大学知识产权中心研究员,香港中国法律学院培训部负责人。现任复旦大学法学院副院长,兼任中国法理学研究会常务理事,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华峰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周泽将先生,男,1983年出生,毕业于厦门大学,会计学博士。历任安徽大学商学院讲师、副教授,现任安徽大学商学院副教授、会计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导师,兼任安凯客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安达创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光杰先生、周泽将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附件3:拟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王杨林先生,男,1974年出生,高级工程师,本科学历,1998年毕业于浙江工业大学,历任公司质控处处长、型材一二分厂厂长、型材三分厂厂长、总经理助理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任唐山海螺型材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芜湖海螺泰森挤出装备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周小川先生,男,1974出生,高级工程师,本科学历,1998年毕业于浙江工业大学,历任公司质控处处长、型材一二分厂厂长、型材三分厂厂长、总经理助理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任唐山海螺型材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芜湖海螺泰森挤出装备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朱守益先生,男,1974出生,高级工程师,本科学历,1998年毕业于浙江工业大学,历任公司质控处处长助理、型材一二分厂副厂长、型材三分厂厂长、总经理助理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任唐山海螺型材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虞节玉先生,男,1983年出生,大专学历,助理工程师,2002年进入公司,历任公司一二分厂厂长助理、副厂长、三分厂厂长、新疆海螺型材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成都海螺型材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现任成都海螺型材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市场营销部部长。

王杨林先生、周小川先生、朱守益先生、虞节玉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0619 证券简称:海螺型材 公告编号:2015-05

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5年3月21日下午在芜湖海螺国际大酒店2208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俊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认为:

2014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运作,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和授权,决策程序科学、合法。公司董事、高管人员遵纪守法、廉洁奉公、勤勉工作,各项业务稳步发展。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恪尽职守,未发生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2014年度,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检查,并对公司月度财务情况进行了持续监控,认为公司财务状况良好,资金运用效率较高,财务管理规范,内部制度健全。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

2014年度,公司董事会及经理层运作规范,严格遵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公司控股股东在资产、业务、机构、人员和财务上实现“五分开”,没有大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现象。

2014年度,公司无内幕交易、出售资产等情况,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业务所需,均按照正常商业条件并根据公平原则进行,审议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对股东而言是正常的,均经过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的审核,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内容。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报告及摘要》,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监管部门及公司《章程》要求,我们对公司2014年度报告的内容和审议程序进行了全面审核,我们认为:

1、公司2014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客观真实的反映了公司2014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公司2014年度报告的审议程序规范合法,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3、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严格遵守保密规定,无损害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行为;

4、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母公司2014年度实现净利润7,716.31万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771.63万元,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95,313.79万元,扣除在本期实施的2013年度现金股利分配3,600万元,年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98,658.47万元。

结合公司2014年经营业绩和目前资金状况,董事会同意拟以派发现金红利方式进行2014年度利润分配,给予投资者回报,分配比例依现行36,000万股为基准,每10股派送现金红利1元(含税),共计分配利润3,600万元人民币。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同意公司继续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201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审计费用共计65万元。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为保证公司相关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监事会同意分别为下属子公司或都海螺型材有限责任公司、英德海螺型材有限责任公司、新疆海螺型材有限责任公司、宝鸡海螺型材有限责任公司各提供额度不超过8000万元授信担保,担保总额合计不超过3.2亿元。

上述授信主要用于子公司流动资金、银行贷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贴现、信用证、保函等融资业务,担保期限均为两年。

因截止2014年12月31日宝鸡海螺有限责任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相关规定,上述担保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须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批。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在保证企业正常经营的前提下,监事会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流动资金投资风险较低的银行保本理财产品,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总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实施具体事宜,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内有效。

九、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同意公司2015年度因日常生产经营所需,与安徽海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包括其附属公司)及其关联方发生交易,交易金额不超过4,000万元。上述交易属于关联交易,并按照市场原则定价。

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关联董事任勇先生、余生立先生、汪鹏飞先生回避表决,其他五名董事就关联董事表决通过了该项议案。上述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属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故该议案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批,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生效。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在保证企业正常经营的前提下,董事会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流动资金投资风险较低的银行理财产品,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总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实施具体事宜,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内有效,单个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

同时,为控制风险,上述额度内资金只能用于购买较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

独立董事已就本次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该事项经董事会审议后即生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按照财政部2014年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的变更。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管人员2014年薪酬考核意见及2015年年薪考核基数的议案》;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2015年度薪酬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薪酬机制,激励董事会成员勤勉尽责,董事会同意给予独立董事每人5万元(税后)作为2015年度薪酬。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予发放薪酬;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照其担任职务的岗薪标准发放报酬,不再另计薪酬。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关于公司董事任期三年的规定,公司现任第六届董事会即将届满到期,根据法定程序,需进行董事会的换届选举。

董事会提名王福喜先生、王杨林先生、周小川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1)

董事会提名张光杰先生、周泽将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两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相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2)。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新一届董事会尚缺少一名董事和一名独立董事,公司会尽快遴选相关候选人,进一步完善董事会人员构成。

十五、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现任副总经理王杨林先生、董事会秘书周小川先生和总经理助理朱守益先生三年任期已满,且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职,积极协助做好公司经营管理工作,根据董事长任勇先生提名,董事会同意续聘周小川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齐生立先生提名,董事会同意续聘王杨林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同意续聘朱守益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同意聘任虞节玉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任期均为三年(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见附件3)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采取控股或参股方式在部分区域核心城市投资设立若干个海螺门窗公司和海螺型材销售公司,投资总额不超过3000万元。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经营需要和各区域市场情况,在上述投资额度范围内决定门窗销售公司或型材销售公司的投资地点、投资金额、投资时间及控股比例。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内有效。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七、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八、会议听取了《独立董事2014年度述职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九、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定于2015年4月17日上午10:30在芜湖海螺国际大酒店1909会议室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的《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附件1: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任勇先生,男,1963年出生,高级工程师,毕业于上海建材学院,历经原国家经贸委组织的MBA专业培训及瑞典斯德哥尔摩大学商学院MBA专业培训,于1982年加入海螺集团,历任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部部长、总经理及执行董事、安徽海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安徽海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本公司董事长。

齐生立先生,男,1965年出生,高级经济师,毕业于武汉工业大学,1989年加入宁国水泥厂,历任宁国水泥厂组织人事部副部长,安徽海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组宣部副部长、部长,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人事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本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现兼任安徽海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汪鹏飞先生,男,1962年出生,毕业于国家建材技工学校,于1984年加入宁国水泥厂,历任宁国水泥厂副厂长、枞阳海螺水泥有限公司、怀宁海螺水泥有限公司、获港海螺水泥有限公司、芜湖海螺水泥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现任安徽海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工会主席、本公司董事。

王杨林先生,男,1974年出生,高级工程师,本科学历,1998年毕业于浙江工业大学,历任公司质控处处长、型材一二分厂厂长、型材三分厂厂长、总经理助理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任唐山海螺型材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芜湖海螺泰森挤出装备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周小川先生,男,1970年出生,高级经济师,本科学历,1994年毕业于安庆师范学院,同年进入宁国水泥厂,历任本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证券事务代表、人力资源部部长、发展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芜湖海螺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安徽海螺彩色印刷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党委副书记,兼任宁波海螺塑料型材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芜湖海螺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安徽海螺彩色印刷有限公司董事长。

任勇先生、齐生立先生、汪鹏飞先生、王杨林先生、周小川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附件2: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光杰先生,男,汉族,196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中共党员,复旦大学法学院博士生导师。1980年至1984年杭州大学法学专业学习获学士学位,1984年至1987年中国人民大学法学专业学习获硕士学位,2001年,美国纽约大学法学院访问学者。曾兼任复旦律师事务所律师,上海可乐马律师事务所律师,上海四维乐马律师事务所律师,上海四维乐马律师事务所律师,复旦远达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复旦大学知识产权中心研究员,香港中国法律学院培训部负责人。现任复旦大学法学院副院长,兼任中国法理学研究会常务理事,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华峰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周泽将先生,男,1983年出生,毕业于厦门大学